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常宝股份

股票代码：002478

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常州市金坛区华城中路168号

变动性质：股份数量下降，持股比例下降

一致行动人之一：曹坚

住所/通讯地址：常州市天宁区唐家湾路*号楼*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不变

一致行动人之二：何燕

住所/通讯地址：常州市天宁区新天地花苑*号楼*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不变

一致行动人之三：曹雨倩

住所/通讯地址：常州市天宁区新天地花苑*号楼*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不变

一致行动人之四：曹强

住所/通讯地址：江苏省金坛市尧塘镇迎春村委闵家村*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数量增加，持股比例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四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取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常宝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常宝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9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0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4
一、备查文件目录	14
二、备查地点	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5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6

第一节 释义

除非上下文义另有所指，本报告中下列用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宝股份/公司	指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指	曹坚、何燕、曹雨倩、曹强
一致行动人之一	指	曹坚
一致行动人之二	指	何燕
一致行动人之三	指	曹雨倩
一致行动人之四	指	曹强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常宝股份之行为，本次权益变动后，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再是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本报告书	指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	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784384785A
注册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华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	曹坚
股东姓名	曹坚、曹强、曹雨倩
注册资本	7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对制造业、房地产业及其他实业投资及管理；机械设备及零部件制造加工、销售；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苗木、花卉、草坪的培育与销售；企业形象策划、会务服务、企业管理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道路货物运输及仓储服务（不含化学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6 年 2 月 28 日
经营期限	2006 年 2 月 28 日-2024 年 2 月 27 日
通讯方式	0519-82369010

2、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居留权
1	曹坚	男	320405196*****417	执行董事	中国	常州	否
2	曹强	男	320422196*****336	监事	中国	常州	否

(二) 一致行动人之一：曹坚

姓名	曹坚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320405196*****417
国籍	中国
住所/通讯地址	常州市天宁区唐家湾路*号楼*室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通讯方式	0519-88814347

(三) 一致行动人之二：何燕

姓名	何燕
性别	女
身份证号码	320405196*****22X
国籍	中国
住所/通讯地址	常州市天宁区新天地花苑*号楼*室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通讯方式	0519-88814347

(四) 一致行动人之三：曹雨倩

姓名	曹雨倩
性别	女
身份证号码	320405199*****526
国籍	中国
住所/通讯地址	常州市天宁区新天地花苑*号楼*室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通讯方式	0519-888143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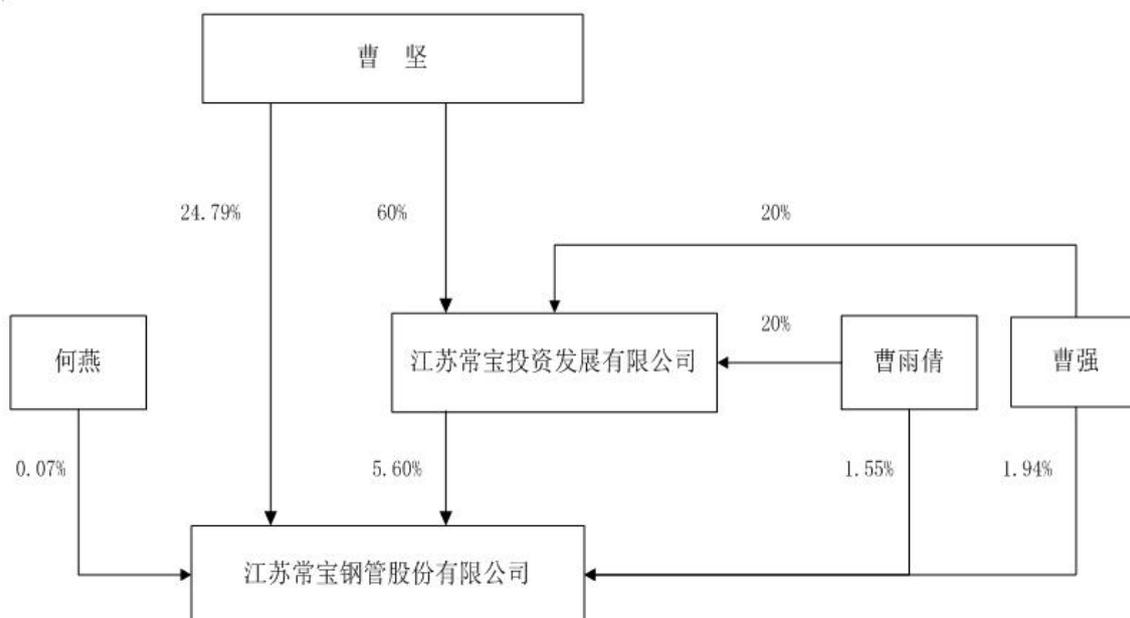
(五) 一致行动人之四：曹强

姓名	曹强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320422196*****336

国籍	中国
住所/通讯地址	江苏省金坛市尧塘镇迎春村委闵家村*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通讯方式	0519-8881434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董事长曹坚先生为常宝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持股比例24.79%；常宝投资为曹坚先生行使控制权的公司，何燕女士为曹坚先生配偶，曹雨倩女士为曹坚先生与何燕女士之女，曹强先生为曹坚先生弟弟，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规定，常宝投资与曹坚先生、何燕女士、曹雨倩女士、曹强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下图为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四、最近三年是否有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内部转让股份及权益变动情况。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亦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进行股份转让，不涉及向二级市场减持，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变动后，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权益变动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市场行情变化增加或减持本公司股份之可能性。

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宝投资持有常宝股份 49,845,722 股，占公司总股本 5.60%；一致行动人之一曹坚持持有常宝股份 220,717,28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4.79%；一致行动人之二何燕持有常宝股份 663,44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7%；一致行动人之三曹雨倩持有常宝股份 13,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55%；一致行动人之四曹强持有常宝股份 17,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4%，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常宝股份 302,326,4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96%。

本次权益变动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宝投资将其持有的股份，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给一致行动人之四曹强先生，本次股份转让后，常宝投资不再是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宝投资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 5,333,911 股公司股份，受让方为常宝投资的一致行动人之四曹强先生。本次权益变动后，常宝投资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权益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常宝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49,845,722	5.60	44,511,811	4.9999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9,845,722	5.60	44,511,811	4.999989
曹雨倩	合计持有股份	13,800,000	1.55	13,800,000	1.55

	其中：无限售 条件股份	13,800,000	1.55	13,800,000	1.55
曹坚	合计持有股份	220,717,280	24.79	220,717,280	24.79
	其中：无限售 条件股份	55,179,320	6.20	55,179,320	6.20
何燕	合计持有股份	663,400	0.07	663,400	0.07
	其中：无限售 条件股份	663,400	0.07	663,400	0.07
曹强	合计持有股份	17,300,000	1.94	22,633,911	2.54
	其中：无限售 条件股份	17,300,000	1.94	22,633,911	2.54
合计		302,326,402	33.96	302,326,402	33.96

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曾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宝投资与其一致行动人曹坚先生、何燕女士、曹雨倩女士、曹强先生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通过在证券交易所交易常宝股份股票的行为如下：

（1）常宝投资：自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常宝投资合计减持常宝股份的股票合计 138,33,911 股（其中，2023 年 3 月 31 日转让 8,500,000 股，成交价格 4.97 元；2023 年 4 月 19 日转让 5,333,911 股，成交价格 5.23 元），受让方均为一致行动人曹强先生。

（2）曹坚先生、何燕女士：自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没有买卖常宝股份的情况。

（3）曹雨倩女士：曹雨倩女士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 500,000 股，成交价格 6.70 元。

（4）曹强先生：自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增持常宝股份的股票合计 138,33,911 股，转让方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宝投资。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上述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未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购买和出售常宝股份股票。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如涉及）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常宝投资营业执照
- 2、曹坚先生身份证复印件
- 3、何燕女士身份证复印件
- 4、曹雨倩女士身份证复印件
- 5、曹强先生身份证复印件
- 6、常宝投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7、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页

二、备查地点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东路 558 号

法定代表人：曹坚

联系人：刘志峰

电话：0519-88814347

传真：0519-8881205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如涉及）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曹坚

一致行动人之一：_____

曹坚

一致行动人之二：_____

何燕

一致行动人之三：_____

曹雨倩

一致行动人之四：_____

曹强

签署日期： 2023 年 4 月 19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常州市
股票简称	常宝股份	股票代码	002478.SZ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常州市金坛区华城中路 168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A股</u></p> <p>持股数量：<u>49,845,722股</u></p> <p>持股比例：<u>5.599144%</u></p> <p>一致行动人之一曹坚</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A股</u></p> <p>持股数量：<u>220,717,280股</u></p> <p>持股比例：<u>24.79%</u></p> <p>一致行动人之二何燕</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A股</u></p> <p>持股数量：<u>663,400股</u></p> <p>持股比例：<u>0.07%</u></p> <p>一致行动人之三曹雨倩</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A股</u></p> <p>持股数量：<u>13,800,000股</u></p> <p>持股比例：<u>1.55%</u></p> <p>一致行动人之四曹强</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A股</u></p> <p>持股数量：<u>17,300,000股</u></p> <p>持股比例：<u>1.94%</u></p>
---	---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 A 股</u></p> <p>变动数量：<u>5,333,911 股</u></p> <p>变动后数量：<u>44,511,811 股</u></p> <p>变动后持股比例：<u>4.999989%</u></p>
	<p>一致行动人之一曹坚</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 A 股</u></p> <p>变动数量：<u>0 股</u></p> <p>变动后数量：<u>220,717,280 股</u></p> <p>变动后持股比例：<u>24.79%</u></p>
	<p>一致行动人之二何燕</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 A 股</u></p> <p>变动数量：<u>0 股</u></p> <p>变动后数量：<u>663,400 股</u></p> <p>变动后持股比例：<u>0.07%</u></p>
	<p>一致行动人之三曹雨倩</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 A 股</u></p> <p>变动数量：<u>0 股</u></p> <p>变动后数量：<u>13,800,000 股</u></p> <p>变动后持股比例：<u>1.55%</u></p>
<p>一致行动人之四曹强</p> <p>股票种类：<u>普通股 A 股</u></p> <p>变动数量：<u>5,333,911 股</u></p> <p>变动后数量：<u>22,633,911 股</u></p> <p>变动后持股比例：<u>2.54%</u></p>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3年4月19日</u> 方式： <u>常宝投资大宗交易减少，不再是5%以上股东</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除本报告书披露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在此前6个月在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 是否需取得批 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 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曹坚

一致行动人之一：_____

曹坚

一致行动人之二：_____

何燕

一致行动人之三：_____

曹雨倩

一致行动人之四：_____

曹强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9日